

庫文有萬

種一千集第一

編主五雲王

學文志意德

著森祥余

行發館書印務商



學文志意德

著森祥余

書叢小科百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學文志意德

著森祥余

路山寶海上
印務公司

者刷印兼行發

印務公司

版初月四年九十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GERMAN LITERATURE

By

YU SIANG SHEN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0

All Rights Reserved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者纂編總
五雲王

行發館書印務商

德意志文學

目次

第一章 概論	一
第二章 詩歌	二五
第三章 戲劇	四八
第四章 小說及其他散文作品	七四

德意志文學

第一章 概論

德意志民族者，古日耳曼族之一支也。日耳曼族先居於韋克塞爾（Weichsel）及威塞耳（Weser）二河之間，延至斯干的那維亞半島為止。後經頻繁之移徙，複雜之結合，其中一部分乃成今之德意志民族，故其語言亦隨時代而分衍。古日耳曼語衍為三派，其一派曰西日耳曼語，即所謂原德意志語是也。後又析而為低地與高地二派。但因德之文化自南徂北，故高地德語遂為文語之主幹，而高地德語復經三時代之變化；第一期自八世紀至十二世紀，第二期自十二世紀至十六世紀，第三時期自十六世紀至於今日。今之言德意志文學者亦準此時期而分析之，蓋德意志文學之幹語亦即此高地德意志語也。以言德意志文學之範圍，固不僅囿於現在德意志共和國版圖以內。

之德語文學作品，乃兼及奧國、瑞士二國之德語文學作品而言，蓋此二國通德語之民族，固與德國人民同其血統，同其風俗，同其文化也。

古德意志文學始於何時，今已不可考，而外人知有德意志民族者，蓋由於公元前四世紀希臘地理學家皮退阿斯（Pytheas von Massilia）之大洋記（Vom Ozean）之報告，其後公元後一世紀時羅馬歷史家塔西陀（Tacitus）乃更有日耳曼（Germania）之著。其中固多有揄辭，要出於臆測者居多，固不足徵。關於德人之作品，信而有徵者，則始於四世紀時西哥德族主教烏爾菲拉（Wulfila）之聖經譯本，其『手書』（codex argenteus）一章至今尚保留於瑞典之烏普薩拉（Upsala）。然其時德意志民族，猶是慄悍殘暴之迷信民族，及八世紀初波尼法提烏（Bonifatius）傳布基督教於德國，於是德意志民族方始進於文化之城。而開古德意志文學之基，則爲卡爾大王（Karl der Grosse, 768-814）。蓋彼嘗招致外國學者，設立教會學校，輸入拉丁文學，編製德語文法，搜集古代民歌，於是古高地德語之基礎乃以確立。及其孫路易（Ludwig der Deutsche, 843-76）分主中歐，是爲德意志立國之始。及薩克森皇朝（919-1024），極力提倡希臘、拉丁文學，是爲薩克

|森文藝復興之時代 (sächsische Renaissance) 而德語文學幾絕跡者殆一百五十年。

及法蘭克皇朝 (Frankische Kaiser, 1024-1123) 當國之時，德意志勢力南及意大利，故教會勢力亦漸伸展，其紀律亦極森嚴，皇室亦欲倚之以制諸侯，故其時宗教與教會之思想最佔優勢，以言文學作品亦皆不外爲教會而設耳。

洎乎斯陶芬 (Hochstaufen, 1138-1254) 皇朝攝政，正歐洲十字軍極盛之時也。於是教會與教皇之威權，日益強大，而都市之勢力亦日益擴充，海外貿易逐漸發展，外國文化逐漸輸入，法蘭西「宮庭」文學尤占勢力。於是直接養成騎士階級與巡行歌人，間接養成中古高地德意志文學極盛之局。民衆史詩 (Volksepse)、騎士史詩 (Das ritterliche Epos)、宮庭情謡 (Die hofische Lyrik)，尤爲當時最傑出之文學作品。而瓦爾忒 (Walter von der Vogelweide, 1165-1230) 之於戀歌 (Minnesang)，尤稱巨擘。

瓦爾忒死後二百年間，德國皇統最爲無定。霸權專制，兵燹相尋，皇室失勢，市府浸強，騎士墮落，教會腐敗。於是領導文化之權漸入於平民之手，以故向之所謂戀歌，一變而爲匠歌 (Meister

sang)，其時於民歌 (Volkslied)、戲劇 (Drama)、諷詩 (lehrhafte Dichtung)、散文方面，雖間有傑出之作品，而其作家或步武前哲，或模仿外人，皆非不羈絕塵之駟，蓋近於中古文學弩末之境矣。

十二世紀以還，火藥、羅經、印刷術三種文明工具，逐漸輸於歐洲，於是「新時代」遂告開始，蓋火藥之應用，實造成傭兵之崛起，羅經之應用，實促成海外貿易之發達，印書術之應用，實啓發民衆之知識。於是一方面貴族、地主、騎士、教會漸失其勢，他方面都市、平民則漸握其權，而思想界對於舊社會之齷齪，煩瑣哲學之束縛，尤致不滿。於是求於文藝與科學中取得其新生命，故追溯希臘羅馬之文學，以達人的教育、人的雅化之目的。遂有文藝復興 (Renaissance) 與人文主義 (Humanismus) 之運動，其發祥地為古代中心點之羅馬，而泛濫及於英、法各國，至德國時已在十五世紀，其時德之皇室為哈布斯堡 (Habsburg)，又思利用舊勢力以壓制新潮流，故此新潮流益復怒長不可遏止。約翰 (Johann von Dalberg) 則致力於人文主義之運動，路得 (Martin Luther) 則從事宗教之改革。於是軒然大波之宗教革命 (Reformation) 遂告爆發，結果舊教失勢，新教拾頭，皇室屈服，諸侯分立。而文學界在直接間接上亦因之而起莫大之變化。蓋上述之路得會將聖經譯成

德語，不料此書一出，風行全國，由是高地德意志語至是又復一變，翕然成爲現代德意志國語之基礎。其時教會方面更有不少散文作家，竟效路得以德語互相辯難，厥功尤偉者首推鞋匠詩人罕薩克斯（Hans Sachs, 1494-1576）。

宗教革命之後復有三十年之戰爭，是固名爲新教與舊教之傾軋，實乃皇室與諸侯之爭雄。結果德國國境完全荒涼，國權完全旁落，外侮頻來，內亂時興。如此政局投於文藝界之黑影，自亦甚大；故其時之文學幾出於模仿外國（尤其法國），其時之德語幾盡雜以外來語（尤其拉丁語）。幸賴少數文士組織語學社（Sprachgesellschaft）極力提倡國語，發揚國故。其中最著者爲第一西利西亞學派（die erste schlesische Schule），其領袖爲奧匹次（Martin Opiz, 1597-1639）主文壇於十七世紀前期，常以整理韻學（Verkkunst）與提倡博學爲己任，繼之者爲第二西利西亞學派（die zweite schlesische Schule），其領袖爲和夫曼瓦耳道（H. v. Hoffmannwaldau, 1618-1678）與羅亨斯泰因（Lohenstein, 1633-1683）彼輩則稱霸於十七世紀後期，其作風則一反前派謹嚴之法，而效淫靡之聲。

十七世紀中葉之後，哈布斯堡皇室漸捨其對北統一之雄心，退而向南發展，同時北德方面有普魯士王國出而領袖諸鎮，於是奧普二國中分德意志之局因以鑄成，而政局亦賴以小康。其時社會對於宗教之信仰已漸淡薄，而對於學術之趣味則逐漸濃厚。國內方面則有哲學家托馬西烏斯 (Ch. Thomasius)、來布尼次 (Leibnitz)、神學家斯佩納 (Spener)、法學家浦芬多夫 (Pufendorf)，國外方面如英之霍布士 (Hobbes)、法之狄卡兒 (Descartes)、意之斯賓諾沙 (Spinoza) 等大聲疾呼以引起啟蒙 (Aufklärung) 之運動，於是文學界亦翕然景從。其主張固皆爲反對從前委靡之頹風發揚德意志固有之精神，但其立場互異，派別亦殊。其最著者爲(甲)第一薩克森學派 (die erste sächsische Schule)，其首領爲著名之哥瑟特 (Christoph Gottsched, 1700-1766)，彼於文學主張以理智支配感情，以文字冠領內容，故極力推崇法國摩利爾 (Molière)、部耳索 (Boursour)、霸羅 (Boileau) 諸人之作品。(乙)爲瑞士學派 (die schweizer Schule)，其領袖爲波德麥 (Jakob Bodmer, 1698-1783)，彼乃哥瑟特之勁敵，蓋其主張係以情感與創造力爲主，而輕韻調與體製，故其模範作者爲英之莎士比亞 (Shakespeare)、密爾頓 (Milton)、德來登 (Dryden) 諸

人於是二派間大起論爭，其勝利自歸後者（丙）爲第二薩克森學派（die zweite sächsische Schule），彼輩在主張上係先奉（甲）派而終歸於（乙）派，在貢獻上則尙批評與創作而輕視遂譯與模仿。後來古典派元祖克洛卜斯托克（Klopstock）即爲其中後起之秀。（丁）爲普魯士學派（die preussische Schule），其主張固亦袒（乙）派而斥（甲）派，但其精神則在發揚本國民族之特長，因有愛國詩人之稱。其首領爲格來謨（Ludwig Gleim, 1719-1803），而創作力最強者則爲克來斯特（Ewald von Kleist, 1715-1759），而古典派健將薇蘭亦即崛起於其中。此外獨立散處之作家則以哈革頓（Friedrich von Hagedorn, 1708-1754），君特（Christian Günther）革勒特（Ch. F. Gelbert, 1715-1769）諸人爲最著。

七年戰爭之後，各地諸侯在奧普二國弭兵之下，競事休養生息，學術界至此又復向榮煥，英國方面則有吉本（Gibbon）、休謨（Hume）、羅伯特生（Robertson）、頗普（Pope），法國方面則有佛耳退爾（Voltaire）、孟德斯鳩（Montesquieu）、盧梭（Rousseau）、康的亞克（Condillac）諸人極力抨擊舊社會，傳播新思想，於是造成一代大哲康德（Kant），予德國思想界以莫大之貢獻。加以

各地諸侯尤其威瑪 (Wernar) 侯國極力獎勵學術，羅致學者，故此時不惟學術界中產出歐勒 (Euler)、布倫巴 (Blumenbach)、文爾曼 (Winckelmann) 諸人，即文學界中亦產生克洛、斯托克 (Friedrich Gottlieb Klopstock, 1724–1803)、薇蘭 (Christoph Martin Wieland, 1733–1813)、勒新 (Gotthold Ephraim Lessing, 1729–1781)、赫德 (Johann Gottfried Herder, 1744–1803)、歌德 (Johann Wolfgang Goethe, 1749–1832)、席勒 (Johann Christoph Friedrich Schiller, 1759–1805) 六大詩哲以造成黃金時代之古典派 (Klassizismus) 之局。

彼等在造就上則陶冶於希臘羅馬之古典文學與藝術，在閱歷上則親炙當時思想界上各種重要潮流，故其作品於格式則仿諸古代，於精神則表其德意志民族固有之特質。自其傾向言之，則舍克氏外固皆非基督的、愛國的，而乃唯理的、世界的；自其內容言之，則一捨從前枯索無味之博學習氣，進而作真實活躍之人生描寫。德意志文學之得有今日者，實皆出於此數子之賜，然亦有賴於威瑪侯爵持之功也。若各考其功績，則克氏精於抒情詩，薇蘭及赫德長於敍事詩，勒新則致力於戲劇，歌德與席勒則并於斯二者登峯造極焉。此數子之作品固非盡皆不朽（尤其克氏之作

品強半已爲人忘，）然而自大體言之，彼等在文壇上實各有其不朽存焉；所謂世界的文學家者，彼等實當之無愧。

方古典派盛時，德國文壇上更有二大潮流，其來也如奔馬騰空，其去也如秋風掃葉，其一爲狂風怒濤（Sturm und Drang, 1770）派，係斯特刺斯堡（Strassburg）大學生因崇拜隣國法蘭西革命運動而團結之團體，其目的不僅欲革新舊文學，併欲推翻一切舊制度。惟其於文學之主張，則奉赫德「天才作品不須規矩」之言爲圭臬，方其盛時，赫德、歌德、席勒耳諸子皆曾入其門。惟其矯枉過正，欲速不達，是以一蹶終不復振，其真正之分子中惟梭茲（Lenz）、克林革（Klinger）、叔巴特（Schubart）三人而已。其他一派爲林下同盟（Der Hainbund, 1772），乃哥廷根（Göttingen）大學學生崇拜克羅卜斯托克而組織之純粹文學團體也，其宗旨爲擁護宗教，增進道德，培養性靈，考究章句，故不惜攻擊佛耳退耳、薇蘭，乃至歌德諸人。其機關雜誌“Musenalmanach”僅維持數年，同志遂星散。主持之者乃翻譯家服斯（Voss），他如悲歌作家赫爾替（Hölty）、抒情詩人士托爾柏、喜（von Stolberg）兄弟皆屬之。至民歌作家克勞狄烏斯（Claudius）與赫伯爾（Hebel）二人則

聲氣與之相通也。他如散文作家里希忒 (J. P. Richter, 1763-1825) 及渾波爾德 (Alexander und Wilhelm von Humboldt) 兄弟二人則塊然獨處，不與於斯二潮也。

十八九兩世紀交替之間，德意志諸侯懦於拿破崙之權威，皆蜷伏不敢反抗，其後雖得普魯士極力支撐，以打倒此巨魔，然而三帝神盟同盟卻起而代之。以故前者法蘭西之革命徒喚起民衆熱烈之狂念，後者德意志之光復，僅賦與民衆以虛名之自由。遂使言論界匿跡銷聲，不敢有所論列，而思想更自現實逃入於空想。於是斐希忒 (Fichte) 遂創唯心論之自我說，瑟令 (Schelling) 則更思合自然與精神於同歸，治文哲科學爲一爐，而古典派之局促格式，自從古人容亦未能與人以滿意。而外國作家如西班牙之塞凡提 (Cervantes) 與加爾德倫 (Calderon)，意大利之丹第 (Dante) 阿利渥斯妥 (Ariosto) 與塔索 (Tasso)，英吉利之莎士比亞皆以豪邁不羈之精神影響及於德國文壇，於是醞釀許久之浪漫派 (Romantismus) 遂應運而興。其主張如下：(1) 文學可涵蓋一切，(2) 文學可以打破一切樊籠，尤其法律的制裁，(3) 文學家應以喜笑怒罵的態度應世，(4) 文學家應以幻想與情感支配批評與理性，(5) 文學家須拋棄希臘、羅馬之舊糟粕，而採求各民族先

代之寶藏，(6)文學家須以宗教尤其舊教的信仰爲基礎。其於當時古典詩人，則頗推崇浪漫之歌德，而抨擊凝重之席勒耳。其先驅者前述之里喜忒(Richter)，在精神上堪稱其一，而明目張膽揭浪漫派以相號召者則士雷革爾(Wilhelm und, Friedrich von Schlegel)兄弟二人，其發祥地爲耶納(Jena)大學，其機關雜誌爲“Das Athenäum”，而創作力強者則推提克(Ludwig Tieck)與諾發力斯(Friedrick von Hardenberg Novalis)二人，是爲前浪漫派之詩人。至於後浪漫派之詩人則以海德堡(Heidelberg)爲根據地，其首領爲布棱塔諾(Clemens Brentano, 1778-1842)與阿喜謨(Archim von Arschim, 1784-1831)，他如愛痕多夫(Joseph von Eichendorf, 1788-1857)、格麟(Wilhelm und Jacob Grimm)兄弟二人皆爲其中健將。更有一班詩人，對於社會取積極態度，若安特(Ernst Moritz Arndt, 1769-1860)、刻涅(Theodor Körner, 1791-1813)、中翠多夫(Max von Schenkendorf, 1783-1817)、呂祿特(Friedrich Rückert, 1788-1866)諸人皆以諷歌自由，攻擊拿破崙著名。世所謂自由詩人(Freiheitsdichter)是也。以言三派之優點：則前派長於介紹與批評；後派長於抒情詩歌；自由詩人長於愛國詩歌。然其在文學上

之貢獻，則皆遠不及零星散處之浪漫詩人。惟在此等散處浪漫詩人中，亦有南北二派之分。北派奉戲劇家克來斯特（Heinrich von Kleist, 1777-1811）爲泰斗，詩人沙米索（Adelbert von Chamisso, 1781-1838）亦個中之翹楚也。南派則奉「詩歌大王」烏蘭（Ludwig Uhland, 1787-1862）爲首領，而敘事詩人瑟斐爾（Viktor Scheffel, 1826-1886），抒情詩人勒諾（Nikolaus Lenau, 1802-1850），則輔之爲羽翼。此外株守古典派之繩墨，斬然露其頭角者，則首推戲劇家格利帕齊（Franz Grillparzer, 1791-1872），次則詩人赫爾特林（Friedrich Hlderlin）然已接近於浪漫派矣。

自由詩人傳播自由思想之後，德國民衆漸改其消極態度，而從事積極之運動，於是發生兩次革命，一爲立憲而起的一八三〇年革命，一爲政治自由與國內統一而起之一八四八年革命，雖未克成功，然已對新德意志種其復興種子矣。且其時思想界中先有黑智爾（Hegel）首以辨證法與歷史哲學洗卻從前幻想、浮泛之積習，次復有其弟子如斯特牢斯（Strauss）、斐耳巴哈（Feuerbach）、斯提耳涅（Stirner）諸人，更以宗教反對論打破舊浪漫派之宗教迷夢，而經濟學家